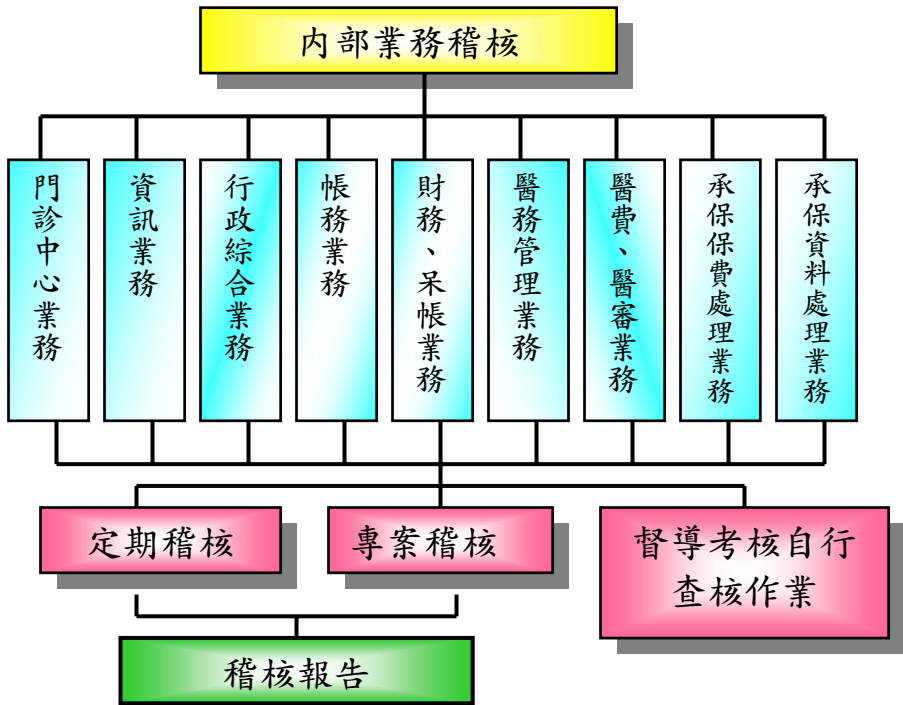


(五)內部業務稽核



九十年度內部業務稽核建議事項統計

	承 保	醫 務 管 理	醫 療 費 用 給 付	財 務	帳 務	行 政 綜 合	資 訊	聯 合 門 診	
總局	4	2	4	5	5	8	7		
分局	30	7	22		9	40	34	10	
門診中心 合計	34	9	26	5	14	48	41	10	
總計	187								項

88-90年內部業務稽核建議事項統計表

單位：項

項目 \ 年	88	89	90
總計	233	93	187
承保	24	15	34
醫務管理	13	4	9
醫療費用給付	69	16	26
財務	65	5	5
帳務	13	18	14
行政綜合	38	27	48
資訊	-	-	41
聯合門診	11	8	10

為健全醫療資源合理運用達到提昇全民醫療及生活品質的目標，中央健康保險局訂有一套強有力的稽核機制，以發揮管控違規、浪費醫療資源等情事。

內部稽核業務之實施方式為(一)定期稽核：係瞭解受檢單位辦理主管業務狀況實行之，依業務性質事先擬定稽核計畫後按月、季、半年及年度實施。(二)專案稽核：係瞭解受檢單位某特定業務狀況或事項或總經理核定事項實行之，先擬定稽核計畫，經核定後實施。

內部稽核範圍包括：

1. 中央健康保險局及各分局所辦理之承保、醫務管理、醫療費用給付業務、財務、帳務、行政綜合(含財物、文書、檔案、出納及安全；資訊設備及資料管理；保險業務之宣導、訓練、研究、教育訓練；員工差勤待遇退撫及福利)。
2. 台北、台中及高雄聯合門診中心辦理門診相關業務及行政事務之稽核事項。

資料來源：中央健康保險局稽核室